

#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江府办函〔2024〕89号

##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打造 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建设 示范市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江门市打造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市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如遇问题，请径向市供销社反映。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江门市打造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 建设示范市实施方案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粮食全程社会化服务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粤办函〔2023〕322号)要求,结合江门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工作部署,发挥供销合作社服务粮食安全的重要作用,构建覆盖“产购储加销”的粮食全产业链、多层次服务体系,推动粮食一二三产业融合提升,全面提升江门市粮食产业绿色化、标准化、规模化、精深化、品牌化、数字化水平,助力全省粮食增产、农民增收、产业增效。到2025年,实施粮食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600万亩次以上,联农带农8万户以上,建成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市(以下简称示范市),服务江门市粮油等主要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争取2024年全市水稻平均机收损失率保持在1.8%以内,综合机械化率提升到93.5%以上,绿色防控覆盖率提高到56%以上,粮油等主要作物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下,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279.51万亩、粮食产量99.74万吨,推动粮油等主要作物产量迈上新台阶。

## 二、主要任务

（一）建设公共型育秧中心。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科研院所加强合作，培育水稻种苗科研、生产、成果转化的经营实体，打造高产、高抗病的象牙香粘、象竹香丝苗、莉香占等水稻品种培育基地。示范推广“标准化种植基地+良种繁育推中心+农户”模式，扩大水稻良种秧苗商品化供给覆盖面，支持育秧大棚一棚多用。到2025年，建设5个以上集约化育秧基地，每个基地实现年育秧服务面积1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二）建设区域性农资保供中心。优化农资仓储布局，在台山建设省级农资保供中心，进一步完善全市系统保供仓储设施。建立全市农资分级分类供应模式，有效提升市场供应精准度和覆盖面。将江门市5家农资经营企业纳入全省供销合作社农资保供重点社有企业名录，主动承接各级农资储备任务。根据省供销社统一调度应急响应机制，制定全市供销社系统调度应急响应机制。（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

（三）建立绿色农资供应体系。打造农资全市一体化流通体系，实现市域农资供应24小时响应和2小时送达。优化绿色农资供应结构，在新会建设1家有机肥生产厂，扩大丝苗米、马铃薯、新会柑等特色大宗农作物的生物有机肥、水溶肥、缓释肥等新型增效肥料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的采购供应。大力推广农业面源污染防控体系，加快绿色农资核心门店建设，将台山建设成为省级“绿色农资”升级行动试点县。到2025年，建设绿色农资核心

门店 50 家，累计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控面积 25 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四）建立粮食生产机械化服务体系。完善提升 3 个县域农服平台，从网络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加快提升县域农服平台粮食生产社会化服务的能力。助力推进广东（江门）智慧农机产业园建设，由市供销集团牵头组建市级农机服务企业，在全市组建 5 支常态化农机应急服务队，着力提升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到 2025 年，实现年病虫害专业化防治 50 万亩以上、配方肥料统配统施 30 万亩以上，机耕机插机收等农机作业服务 30 万亩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

（五）打造粮食生产服务示范基地。在台山都斛“广东第一田”打造示范智慧农场，应用数字化、智能化技术，实现粮食种植全过程监测预警、精准作业、智能控制。结合撂荒耕地整治改造，在全市建设 8 个千亩示范性供销农场。参与 15 亩以上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农田的耕种防收等社会化服务，实现化肥农药减量、粮食增产增效。开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试点，探索农业适度规模经验和有效途径。[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六）加快服务标准化体系建设。依托江门天禾农服公司，基于数字农田档案、小农户档案形成的人、地、作物大数据分析，构建粮食全程社会化服务业务流程。推广应用“粤供销农服”系统，与“粤农服”互联互通，数据一网共享，推进标准化病虫害

测报体系建设，在全市布局建设 37 个病虫害测报点。结合农业产业园、供销农场、农民合作社发展，制定统一的社会化服务操作、收费、台账等作业服务标准，实现线上线下服务一体化、标准化、规范化。（责任单位：市供销社）

（七）建设现代化粮食综合服务站。在全市粮食产区升级打造 7 个粮食综合服务站，为中小农户提供农资农机、农技培训、烘干收购、金融服务等综合服务，帮助农民提高种粮综合收益。每个综合服务站服务将覆盖 3 个以上乡镇，示范带动周边小农户 3000 户以上，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 1 万亩次以上，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 500 人次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八）大力发展粮食订单农业。发展“储备/加工企业+供销社+产业园/供销农场”的优质粮食订单模式，开展水稻、马铃薯等优质粮食订单农业保底收购，形成以销带产、优质优价的紧密联结型产销机制，服务台山、恩平丝苗米省级农业产业园高质量建设运营，助力国家级广东丝苗米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责任单位：市供销社）

（九）提升粮食储备加工和应急保供能力。在全市建设 4 个公共型稻谷烘干中心，整合自有及社会资源实现年烘干服务能力 10 万吨。与广东新供销天润粮油集团有限公司等企业合作，在全市建设 4 家集粮食仓储、加工、配送等功能于一体的粮食应急保障中心，主动承接粮食政策性储备，到 2025 年，形成粮食保供仓

储能力 10 万吨以上，粮食年应急加工能力 5 万吨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发展改革局、各县（市、区）政府]

（十）完善一体化粮食销售渠道。升级 5 个农产品区域直供配送中心，畅通供销一体化粮食销售渠道，推动优质优品粮食进机关、进学校、进医院、进企业、进社区。积极对接粮食储备系统，争取承接政策性粮食购销项目。加强与省内外粮食企业对接，以代收代存、订单收购、以销定购等方式，建立稳定的粮食销售渠道。开展“私人订制”的新型水稻种植模式，推动优质大米进商超专柜、进高端酒楼、进知名餐企，促进本地粮食企业从“卖原粮”向“卖产品”转型。（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发展改革局）

（十一）建设粮食购销品牌运营中心。按照省供销社制定的广东丝苗米全链条标准体系，强化全产业链标准规范与推广应用，保障粮食优质优品。结合“广东丝苗米”品牌形象店、社区服务网点建设，设立丝苗米品牌专柜，重点打造“台山大米”“恩平大米”区域品牌。按照“江门优品”品牌建设要求，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拓展实体销售渠道推广体验消费，全方位推进“江门供销优品”丝苗米品牌体系建立，努力提升“江门丝苗米”市场占有率。到 2025 年，粮食合作销售网点 100 个以上，销售额 2000 万元以上。（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

（十二）深入开展“社村”合作试点。积极探索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推动供销合作社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优势互补，围绕我市的丝苗米、马铃薯等优势产业，扎实推进“1+10”（1

个市县、10个镇)开展“社村”合作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激发农村资源要素活力,为粮食产业升级提供支撑。[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

(十三)加快粮食全程数字化转型。开展数字供销试点,加快与广东数字供销云平台对接,全面推广使用数字供销系统,提升粮食产业全链条管理信息化水平,到2025年建成“供销D站”80个,并配套完善农产品直供配送、电子商务、供销农场、农产品溯源、农产品质量检测等线上管理服务,以数字化促进粮食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市供销社、市农业农村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落实。成立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市供销社、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市场监管、金融等多部门协同机制,制定任务清单,明确具体责任,落实工作措施,积极稳妥推进示范市建设各项工作。各县(市、区)政府要切实加强对相关工作的组织领导,把各项工作任务纳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保障粮食安全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市供销社要成立工作专班,明确目标任务,督导工作落实,协调解决问题。

(二)加强政策支持。发展改革、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要密切协作,落实好政策、资金、项目、土地等配套,统筹用好各级各类资金,对供销社综合服务站、水稻育秧、粮食烘干、粮食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等重点项目建设及工作任务给予支持。支持具备条件的供销社作为粮食全程社会化服务和项目的实施主体,

承接政策性服务和政府购买服务。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着眼提高粮食生产标准化、科技化和农民实用技术水平，广纳在农业农村一线工作的社会服务型人才、技能带动型人才和新型职业农民，受聘担任社有企业、基层供销社的经营管理顾问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加快引进和培养一批粮食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稳妥推进社有企业经理层人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附件：江门市打造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建设示范  
市目标任务表（2024—2025年）

## 附件

### 江门市打造广东供销粮食全产业链服务体系建设示范市目标任务表（2024—2025年）

序号	具体举措及项目	2024年目标	2025年目标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	建设5个以上集约化育秧基地。	在台山、恩平各建设1个。	在新会、台山、开平各建设1个。	示范推广“标准化种植基地+良种繁育推中心+农户”模式，扩大水稻良种秧苗商品化供给覆盖面，每个基地实现年育秧服务面积1万亩以上。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市、区）政府
2	建设区域性农资保供中心。	在台山建设省级农资保供中心。	进一步完善新会、台山、恩平保供仓储设施。	建立全市农资分级分类供应模式，有效提升市场供应精准度和覆盖面。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3	优化绿色农资供应结构。	在新会区大泽镇建成有机肥厂项目一期，年底前投产运营。	在新会区大泽镇建成有机肥厂项目二期，年产量达3万吨。	扩大丝苗米、马铃薯、新会柑等特色大宗农作物的生物有机肥、水溶肥、缓释肥等新型增效肥料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的采购供应。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序号	具体举措及项目	2024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4	创建省级“绿色农资”升级行动试点县。	台山市申报省级“绿色农资”升级行动试点县。		按照省供销社创建工作要求。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台山市政府
5	建设绿色农资核心门店 50 家。	新会 5 家、台山 10 家、开平 5 家、恩平 5 家、鹤山 2 家。	新会 5 家、台山 7 家、开平 5 家、恩平 5 家、鹤山 2 家。	按照省供销社建设标准。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市、区）政府
6	组建常态化农机应急服务队 5 支。	新会、台山、开平、恩平、鹤山各组建 1 支。		为农民合作社、中小农户提供机耕、机播、机施、机收等农机作业服务，着力提升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7	建设 8 个千亩示范性供销农场。	台山、开平、恩平各 2 个。	新会、鹤山各 1 个。	通过“小田变大田”，为粮食生产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奠定基础。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市、区）政府
8	全市布局建设病虫害测报点 37 个。	台山 5 个、开平 4 个、恩平 8 个。	台山 6 个、开平 7 个、恩平 7 个。	推广应用“粤供销农服”系统，与“粤农服”互联互通，数据一网共享，推进标准化病虫害测报体系建设。	市供销社
9	升级打造粮食综合服务站 7 个。	台山 1 个、开平 1 个、恩平 2 个、鹤山 1 个。	台山、恩平各 1 个。	每个综合服务站服务覆盖 3 个以上乡镇，示范带动周边小农户 3000 户以上，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 1 万亩次以上，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 500 人次以上。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市、区）政府

序号	具体举措及项目	2024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0	开展粮食订单农业数字化试点。	恩平水稻、马铃薯，台山水稻。		发展“储备/加工企业+供销社+产业园/供销农场”的优质粮食订单模式，开展水稻、马铃薯等优质粮食订单农业保底收购，形成以销带产、优质优价的紧密联结型产销机制。	市供销社
11	建设公共型稻谷烘干中心。	台山 1 个 3 万吨、鹤山 1 个 2 万吨。	恩平 1 个 3 万吨、开平 1 个 3 万吨。	整合自有及社会资源实现年烘干服务能力 10 万吨。	市供销社 各县（市、区）政府
12	建设粮食应急保障中心。	台山 1 个 3 万吨、鹤山 1 个 2 万吨。	恩平 1 个 3 万吨。	主动承接粮食政策性储备，形成粮食保供仓储能力 10 万吨以上，粮食年应急加工能力 5 万吨以上。	市供销社 市发展改革局 各县（市、区）政府
13	打造供销一体化粮食销售渠道。	升级 5 个农产品区域直供配送中心。		依托江门市供销农产品产销对接、直供配送、冷链物流等网络，建立稳定的粮食销售渠道。	市供销社
14	培育壮大丝苗米全产业链企业集群。		培育 2 家市级粮食生产销售龙头企业。	在台山、开平、恩平等粮食产区培育以粮食产销贯通的经营主体，打造具有一定影响力和品牌号召力的江门丝苗米全产业链运营企业集群。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序号	具体举措及项目	2024 年目标	2025 年目标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5	建设粮食购销品牌运营中心。	江门供销集团建设市级粮食购销品牌运营中心。		按照“江门优品”品牌建设要求，从品牌注册、包装设计、营销推广等方面入手，全方位推进“江门供销优品”丝苗米品牌体系建立，努力提升“江门丝苗米”市场占有率。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16	建设粮食合作销售网点 100 个以上。	市供销集团 5 个、新会 10 个、台山 15 个、开平 10 个、恩平 10 个、鹤山 5 个。	市供销集团 5 个、新会 10 个、台山 15 个、开平 10 个、恩平 10 个、鹤山 5 个。	建设线上线下粮食购销体系，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拓展实体销售渠道推广体验消费，提升江门丝苗米品牌知名度和附加值，实现粮食销售额 2000 万元以上。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市市场监管局
17	开展“社村”合作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	恩平申请市级试点。	在新会、台山、开平、鹤山选取条件成熟的镇开展试点。	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村”合作助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方案》的工作要求，出台市级指南。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 各县（市、区）政府
18	建设“供销 D 站”80 个。	新会 5 个、台山 13 个、开平 7 个、恩平 13 个、鹤山 3 个。	新会 5 个、台山 12 个、开平 8 个、恩平 12 个、鹤山 2 个。	全面推广使用数字供销系统，提升粮食产业全链条管理信息化水平，通过平台数据分析，实现原粮按需生产、按需加工，有效规避滞销难题，精准对接各方需求，实现粮食销售“一网畅通”。	市供销社 市农业农村局